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87 號 8 樓

聯絡方式：02-2781-0088

受文者：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1 日

發文字號：(109)富字第 07-00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以及伊斯蘭系列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更新，請 查照。

說明：

一、茲通知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更新，依其 2020 年 5 月版本公開說明書所載內容之變動，修訂重點摘要如下：

(一)「基金資訊、目標及投資政策」章節所載內容之變動情形：

1. 日本基金、美國政府基金、亞洲小型企業基金、新興國家基金、新興國家小型企業基金、全球平衡基金及全球股票收益基金變更投資經理公司，另日本基金及新興國家基金刪除次投資經理公司。
2. 美元短期票券基金的投資政策補充可增加投資的政府及相關機構。
3. 亞洲債券基金、亞洲成長基金、亞洲小型企業基金、金磚四國基金、大中華基金、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新興國家基金、新興國家小型企業基金、全球債券基金之投資政策補充可投資不超過其淨資產的 10% 於 UCITS 以及其他 UCIs。
4. 亞洲成長基金、亞洲小型企業基金、金磚四國基金、大中華基金、新興市場月收益基金、新興國家基金、新興國家小型企業基金之投資政策調整投資在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的比重由 10% 增加至 20%。
5. 全球債券基金、全球債券總報酬基金之投資政策補充總報酬互換交易曝險。
6. 多空策略基金於風險考量新增『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風險』項目。
7. 天然資源基金、科技基金、美國機會基金於風險考量新增『證券借貸風險』項目。
8. 亞洲債券基金、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全球債券基金、全球氣候變遷基金、全球債券總報酬基金，於風險考量新增『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項目。

9. 亞洲成長基金、亞洲小型企業基金、金磚四國基金、新興市場月收益基金、新興國家基金、新興國家小型企業基金，於風險考量新增『中國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風險』項目。

(二)「風險考量」章節所載內容之變動情形：新增『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風險』之說明。

(三)「附錄 D」章節所載內容之變動情形：『擺動定價調整』之內容說明調整，在特殊情況下，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幅度之上限，得暫時超過每股資產淨值 2%。

(四)「附錄 E」章節所載內容之變動情形：自 2020 年 4 月 1 日生效，新興市場月收益基金的經理費由 1.3%調降至 1%。

二、 茲通知富蘭克林坦伯頓伊斯蘭系列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更新，依其 2020 年 6 月版本公開說明書所載內容之變動，修訂重點摘要如下：

(一) 任命「摩根大通銀行」擔任本系列基金之行政代理機構，並新增行政代理機構定義說明。

(二) 「基金資訊、目標及投資政策」章節所載內容之變動情形：伊斯蘭債券基金補充『本基金得分派未扣減費用之收益』，其得允許較多的收益被分配而可能也有減少本金的影響，同時於風險考量新增『配息政策風險』。

(三)「附錄 E」章節所載內容之變動情形：『擺動定價調整』之內容說明調整，在特殊情況下，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幅度之上限，得暫時超過每股資產淨值 2%。

三、 更新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請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s://announce.fundclear.com.tw>)
或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franklin.com.tw/>) 官網下載。

嚴守白

正本：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